



#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 新华社北京7月2日电

7月1日出版的第13期《求是》杂志发表了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文章强调，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要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文章指出，明理是增信、崇德、力行的前提。要从党的辉煌成就、艰辛历程、历史经验、优良传统中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道理。要深刻领悟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历史必然性，坚定对党的领导的自信。要深刻领悟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创新理论的真理性和实践要求，增强自觉贯彻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性。要深刻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正确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唯一正确的道路。

文章指出，信仰、信念、信心，任何时候都至关重要。学史增信，就是要增强信仰、信念、信心，这是我们战胜一切强敌、克服一切困难、夺取一切胜利的强大精神力量。要增强对马克思主义、共产主义的信仰，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增强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

文章指出，我们党在百年奋斗中，培育形成了一系列各有特点的革命精神，集中体现了党的坚定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作风，是激励我们不懈奋斗的宝贵精神财富。学史崇德，就是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涵养高尚的道德品质，崇尚对党忠诚的大德，崇尚造福人民的公德，崇尚严于律己的品德。

文章指出，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增强“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理想信念，学好用好党的创新理论，赓续红色血脉，发扬光荣传统，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更好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汇聚起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磅礴力量。

##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 央行强调不断加强和改进金融宏观调控

● 本报记者 彭扬

7月2日下午，人民银行党委召开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扩大）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人民银行系统贯彻落实举措。人民银行党委强调，不断加强和改进金融宏观调控，持之以恒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

人民银行党委强调，全系统各级党员干部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持续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一是广泛深入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通过讲授党课、交流研讨、专题组织生活会、宣传阐释、基层宣讲等多种形式，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重大意义、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要引导党员干部全面深刻领会我们党围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主题，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创造的伟大成就，看清楚过去为什么能够成功、弄明白未来怎样才能继续成功。

二是全面加强人民银行系统党的建设。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同加强党的建设结合起来，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继续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坚定不移推进人民银行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广大党员干部要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勇于担当作为，努力为建设现代中央银行作出更大贡献。

三是切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各级党组织要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到最高位置，牢记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的基本出发点，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不断加强和改进金融宏观调控，持之以恒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对民营和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绿色低碳等重点

领域的金融支持。全面推进金融立法和法治央行建设，进一步增强金融体系和金融服务的适应性、普惠性，花更大力气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四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各级党组织要巩固好党史学习教育前一阶段成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高标准高质量推进下一阶段党史学习教育。要立足本职岗位，发扬光大伟大建党精神以及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赓续金融系统的红色基因、优良作风、光荣传统。要把学习党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激发的精气神转化为推动金融改革发展稳定的强大动力，转化为金融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的实际成效。

# 银保监会将强化对新发展格局金融支撑

●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7月1日下午，中国银保监会党委召开理论中心组（扩大）会议，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银保监会系统贯彻落实工作。中国银保监会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强调，要推动增强金融服务新发展格局的能力，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强化对新发展格局的金融支撑，持续提升金融支持“六稳”“六保”工作质效。

郭树清指出，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要深刻认识我们党在百年历史进程中作出的伟大历史贡献及其伟大历史意义，习近平总书记代表党和人民庄严宣告，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持续奋斗，胜利

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创造了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要深刻认识党的领导的极端重要性，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必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要始终坚守人民立场，我们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站稳人民立场，贯彻党的群众路线，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要切实增强理论自信，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我们党坚持培元固本和守正创新相统一，不断推进理论创新、进行理论创造的智慧结晶，是指引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必须长期坚持。要进一步增强道路自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党和人民历经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要勇于自我革命，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继续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不断严密党的组织体系，着力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确保党始终成为时代先锋、民族脊梁。

郭树清强调，系统各单位要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到各项

工作中去。要坚持以学促做、以知促行，把学习成果及时转化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服务人民群众的好作风，在积极谋划和推进银行保险监管工作中展现新作为。要推动增强金融服务新发展格局的能力，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强化对新发展格局的金融支撑，持续提升金融支持“六稳”“六保”工作质效。要抓好存量风险化解和增量风险防范，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要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不断提升金融体系的适应性、竞争力和普惠性。要加快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补齐制度短板，强化监管执法，提高金融违法违规成本。要毫不动摇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视觉中国图片

## 六部门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

# 支持制造业优质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

● 本报记者 吴科任

工业和信息化部7月2日消息，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商务部、国资委、证监会日前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是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的迫切需要。要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健全体系、完善政策、优化服务，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推动优质企业持续做强做优做大，促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推进制造强国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意见要求，发挥各类政府引导基金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出资组建优质企业培育基金。加强企

业融资能力建设和上市培育，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在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整合企业信用信息，支持投贷联动、投研联动，引导金融机构为优质企业提供精准、有效的金融支持。用好现有资金渠道，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提出，提高优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参与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引导参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重大工程，推广经验成果。推动产业数字化发展，大力推动自主可控工业软件推广应用，提高企业软件化水平。依托优质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或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协同创新，加大基础零部件、基础电子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高端仪器设备、集成电路、

网络安全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产品、装备攻关和示范应用。推动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优质企业开放，建设生产应用示范平台和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促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充分发挥优质企业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中的中坚作用，组织参与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做强长板优势，补齐短板弱项，打造新兴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组织领航企业开展产业链供应链梳理，鼓励通过兼并重组、资本运作、战略合作等方式整合产业资源，提升产业链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参与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创建，培育一批制造业现代供应链示范企业。推动优质企业中的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领域集中，加快在关键环节和中高端

领域布局。鼓励增强根植性，引导有意愿的单项冠军企业、领航企业带动关联产业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有序转移，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引导优质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参与国际技术规范、标准制定，提高中高端供给能力。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和5G应用创新行动，组织实施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打造一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培育一批综合性强、带动面广的示范场景，建设和推广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百万工业APP培育行动，实施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新业态。支持参与实施工业低碳行动和绿色制造工程，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基础设施REITs 试点再升级

● 本报记者 詹秀丽

国家发改委7月2日消息，发改委日前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指出，各地发展改革委要把基础设施REITs作为一项重点工作，高度重视、积极推动，盘活存量资产，促进形成投资良性循环。要做好项目储备，加强协调服务，帮助解决问题，促进市场培育，充分调动各类原始权益人的积极性。

通知要求，加强项目储备管理。及时梳理汇总本地区基础设施REITs试点项目，将符合条件的项目分类纳入全国基础设施REITs试点项目库，做到应入尽入，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不得申报参与试点。督促有关方面及时更新项目信息，动态掌握入库项目进展，及时剔除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切实保障入库项目质量。

对纳入项目库的意向项目，要结合发展需要和项目情况，推动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对储备项目，要及时掌握项目进展，与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有关行政审批部门等加强沟通，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帮助落实发行基础设施REITs的各项条件。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用好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专项，支持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加快开工建设，促进形成投资良性循环。在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时，对使用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以及在盘活存量资产方面取得积极成效的项目单位，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充分调动盘活存量积极性。

通知要求，规范编制申报材料，切实保障项目质量，提高申报工作效率。

督促指导项目原始权益人、基金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有关方面，严格落实通知规定，按照统一的申报要求，认真编制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申报材料应真实、完整、有效，不得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等情况。

严格按照试点有关政策规定，项目条件操作规范和工作程序，坚持标准、宁缺毋滥，认真把关申报材料质量，成熟一个、申报一个。项目申报工作要对各种所有制企业、本地和外埠企业一视同仁、公平对待。优先支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有利于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增强创新能力等的基础设施项目。

通知要求，各地发展改革委要在严格防范风险前提下，切实承担责任，优化工作流程，及时向国家发改委申报项目，不符合试点条件和要求的不得申报。如相关省级发展改革委向国家发改委申报明显不符合要求且情况比较严重的项目，国家发改委一定时间内将不再受理该省级发展改革委项目申报。国家发改委将持续完善工作程序，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将有关项目推荐至中国证监会、沪深证券交易所。

通知提出，引导回收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促进存续项目稳定运营，加强投融资机制创新。

引导原始权益人履行承诺，将回收资金以资本金注入等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确保新项目符合国家重大战略、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要求。加强跟踪服务，对回收资金拟投入的新项目，协调加快前期工作和开工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对原始权益人未按承诺将回收资金投入相关项目的，要及时督促落实。

推动基金管理人及运营管理机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保障基金存续期间项目持续稳定运营。引导运营管理机构依法合规运营，处理好基础设施项目公益性和商业性关系，切实保障公共利益，防范化解潜在风险。